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法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形，也未发生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彭 勋 _____

姜大鸣 _____

彭 勇 _____

2022年4月26日